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774

证券简称：倍杰特

公告编号：2024-020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23年12月

税款0.1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3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4年5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5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姓名
1	02*****221	权秋红
2	03*****444	张建飞
3	03*****424	权思影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年5月20日至登记日：2024年5月2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8号院8号楼4层501

咨询联系人：权思影、王明鸽

咨询电话：010-67986889

传真电话：010-67986816

电子邮箱：bgtwater@bgtwater.com

七、备查文件

- 1、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